

課

檔 號：STA0599
保存年限：3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
承辦人：高曼婷
電話：(02)77343535
電子信箱：gladworld.asi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工教字第10200282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020028253-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與全球學習與測評中心主辦「2013專業英語詞彙能力大賽」，敬邀 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活動宗旨：為因應國際化以及培育優秀專業人才，基於「以賽促學」、「以賽促用」之理念，辦理本次大賽。期能透過競賽方式培養「餐飲」、「觀光」與「資訊」相關類科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並提升學生職場專業英語的基礎字彙能力，有效縮短學用落差，以建立邁向國際化的專業語文核心能力。
- 二、活動對象：就讀高中職或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各區競賽考試日期前七天截止。
 - (一)北一區：102年12月14日（星期六）前報名截止。
 - (二)北二區：102年12月21日（星期六）前報名截止。
 - (三)中區：102年11月30日（星期六）前報名截止。
 - (四)南區：102年12月15日（星期日）前報名截止。
- 四、活動時間與地點：
 - (一)北一區：102年12月21日（星期六）東南科技大學。
 - (二)北二區：102年12月28日（星期六）健行科技大學。
 - (三)中區：102年12月07日（星期六）中州科技大學。

102年12月3日暨收文總字第(0200)4556號



電子公文

學生事務處



2445

1/15

裝

訂

線

(四)南區：102年12月22日（星期日）正修科技大學。

五、競賽活動日期與地點，注意事項、評分規則及活動辦法說明，公告活動網站

<http://www.gladworld.net/competition>，歡迎踴躍參加

六、活動實施要點1份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東南科技大學生活應用學院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語言中心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國際交流中心、正修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、本校應用電子科技學系

102/12/03
08:18:23

校長 張國恩

第 2 層 決行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 秘書 許宏斌

學務處 秘書 侯東成

代為
決行

組長 劉洸甫

教授兼 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

102. 12. 04

2013 華人資訊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—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大賽>

(專業英文盃) >

實施要點

壹、活動目的

為因應國際化以及培育優秀專業人才，本大賽基於「以賽促學」、「以賽促用」之理念，辦理本次大賽。期能透過競賽方式培養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並提升學生職場專業英語的基礎字彙能力，有效縮短學用落差，以建立邁向國際化的專業語文核心能力。

貳、參賽資格

凡就讀高中職或大學（專）院校之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參、報名方式及費用

一、校內賽報名方式

1. 下載「校內賽申請表」文件填寫完畢回傳至 gladworld.asia@gmail.com，與工作小組確認辦理校內賽時間，以方便工作小組開通該校考試群組。
2. 請指導老師指導校內賽參賽學生線上註冊，並回傳「校內賽參賽學生名單申請表」文件填寫完畢回傳至 gladworld.asia@gmail.com，與工作小組確認參加校內賽參賽人數。

二、區域賽報名方式

1. 有辦理校內賽學校，請學校聯絡人由此連結 (<http://goo.gl/MhIa1x>) 進行線上報名，並填寫參賽學生資料回傳至 gladworld.asia@gmail.com。
2. 無校內賽學校，請學生由此連結 (<http://goo.gl/Q1rNgZ>) 進行線上報名。

三、報名費用

本次 2013 專業英文盃免收報名費用。

肆、重要日期

- 一、申請校內賽報名：即日起至 102 年 11 月 15 日（五）止。
- 二、辦理校內賽：即日起至 102 年 11 月 22 日（五）前辦理完成。

三、區域賽報名時間

- (一) 北一區：102 年 12 月 14 日 (星期六)。
- (二) 北二區：102 年 12 月 21 日 (星期六)。
- (三) 中區：102 年 11 月 30 日 (星期六)。
- (四) 南區：102 年 12 月 15 日 (星期日)。

四、其他重要日期：以網站上最新公布之內容為準。

伍、競賽地點

一、校內賽競賽地點：

由學校各科/系擇定適當場所舉行。

二、區域賽競賽地點：

分為北區、北二區、中區、南區：

- (一) 北一區：102 年 12 月 21 日 (星期六) 東南科技大學。
- (二) 北二區：102 年 12 月 28 日 (星期六) 健行科技大學。
- (三) 中區：102 年 12 月 07 日 (星期六) 中州科技大學。
- (四) 南區：102 年 12 月 22 日 (星期日) 正修科技大學。

主辦單位得視實際參賽人數多寡調整場次，若報名人數過多，主辦單位有權於隔天加開場次，並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聯繫提前通知。

陸、競賽組別

分「高中職組」與「大學(專)院校組」，共計兩組。

柒、競賽類別

本競賽類別共分為「餐飲」、「觀光」與「資訊」，共三大類別，均有專業級 (Specialist) 與專家級 (Expert)，；專業級約約 550 字詞彙；專家級約 1,200 字詞彙。

一、高中職組

其競賽題目類型分為「餐飲」、「觀光」與「資訊」類別之專業英文字詞彙專業級 (Specialist)。

二、大學(專)院校組

其競賽題目類型分為「餐飲」、「觀光」與「資訊」類別之專業英文字詞彙，由各校自行決定採取專業級 (Specialist) 或專家級 (Expert) 來篩選該校該類科區域賽選手。

※備註：在區域賽大專院校組需考取專家級 (Expert)。

捌、報名人數

一、校內賽報名人數

視各校各科/系人數而定，由各校自行辦理，並請於 102 年 11 月 22 日（五）前辦理完成。

二、區域賽報名人數

視各校辦理校內賽參賽人數而定。

- 1.無辦理校內賽之學校，僅推派 1 位選手代表科/系參加地區賽。
- 2.辦理校內賽之學校校內賽，以參加校內賽學生人數的 10%計算。例如：參賽人數為 10 位，即可推派出 1 位選手代表科/系參加地區賽；校內賽參賽人數為 20 位，即可推派出 2 位選手代表科/系參加地區賽；以此類推，（四捨五入計算）。

玖、競賽內容

一、校內賽競賽內容

參賽學生須完成測驗系統之測驗二、測驗三以及測驗四共三種測驗項目。

二、區域賽競賽內容

參賽學生須完成測驗系統之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與測驗六共五種測驗項目。

拾、競賽題目內容與評選規則

一、競賽題目內容

校內賽測驗方式為網路即測即評其形式如下表。

| 順序/測驗項目 | 測驗名稱 | 測驗說明 | 完成標準 | 備註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測驗二 | 看英選中 | 看英文，選正確的中文字義 | 100 題必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 | 校內賽必備考科 區域賽必備考科 |

| 順序/測驗項目 | 測驗名稱 | 測驗說明 | 完成標準 | 備註 |
|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.測驗三 | 聽英選中 | 聽英文，選正確的中文字義 | 100 題必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 | 校內賽必備考科 區域賽必備考科 |
| 3.測驗四 | 聽英選英 | 聽英文，選正確的英文字義 | 100 題必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 | 校內賽必備考科 區域賽必備考科 |
| 4.測驗五 | 聽中選發音 | 聽中文，選正確的英文發音 | 100 題必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 | 區域賽必備考科 |
| 5.測驗六 | 聽英選發音 | 聽英文，選正確的英文發音 | 100 題必須在 10 分鐘內完成 | 區域賽必備考科 |
| 6.測驗一 | 拼寫 | 以鍵盤拼寫出正確的英文 | 100 題必須在 20 分鐘內完成 | |

二、競賽評選規則

(一) 校內賽競賽評選規則

每位參賽者的測驗題目均由各專業字詞集之中，隨機挑出 100 題（字詞）。每題 1 分，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 100 分，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。

- 1.以測驗二、測驗三與測驗四總分為評比的依據，若成績相同，則以測驗二「看英選中」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2.若測驗二成績相同，則以測驗三「聽英選中」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3.若是測驗二與測驗三等兩項測驗成績皆相同，則以測驗四「聽英選英」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4.若測驗二、測驗三與測驗四之個別成績皆相同，則以測驗完成總時間（以秒為單位）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
若第 4 點比序後成績仍相同，則並列相同。

(二) 區域競賽評選規則

每位參賽者的測驗題目均由各專業字詞集之中，隨機挑出 100 題（字詞）。每題 1 分，每一測驗項目總分為 100 分，由測驗系統立即評分。

- 1.以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、測驗六總分為評比的依據，若成績相同，則以測驗二「看英選中」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
- 2.若測驗二成績相同，則以測驗三「聽英選中」成績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3.若是測驗二與測驗三之個別成績皆相同，則以測驗四「聽英選英」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4.若測驗二、測驗三與測驗四之個別成績皆相同，則以測驗五「聽中選發音」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5.若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與測驗五之個別成績皆相同，則以測驗六「聽英選發音」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6.若測驗二、測驗三、測驗四、測驗五與測驗六之個別成績皆相同，則以完成總時間（以秒為單位）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7.若第6點比序後成績仍相同，則加考測驗一（拼字）作為比序之依據。
- 8.若測驗一成績與測驗完成總時間完全相同，則並列相同名次。

拾壹、競賽時注意事項

- 1.參賽選手僅能攜帶筆與個人證件進入考場，個人證件包括：身份證、學生證或健保卡。
- 2.不得攜帶電子字典、手機、字表。
- 3.作弊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。
- 4.現場學生若發生急症，中斷比賽，學生該次成績不算，並且視為自動棄權，不得要求重新比賽。
- 5.如遇停電導致比賽中斷，則該項比賽取消，另訂比賽時間，並於網站公布。
- 6.遇天災或不可抗力因素，經發布停止上班上課時，另訂比賽日期，並於網站公布。
- 7.若電腦當機，必須舉手請監考人員處理。
- 8.當測驗成績畫面出現時即停止操作，並舉手由監考人員登記成績。

拾貳、各組競賽獲獎名額

參賽選手以地區賽之成績高低進行全國排序，本競賽獎勵方式分為團體獎、個人獎、金腦獎、成功獎及教師指導獎共五種，其詳細資料如附件一所示。

1. 團體獎獲獎名額：冠軍一名、亞軍二名、季軍三名（團體獎以科系為單位，

競賽計分辦法另行公告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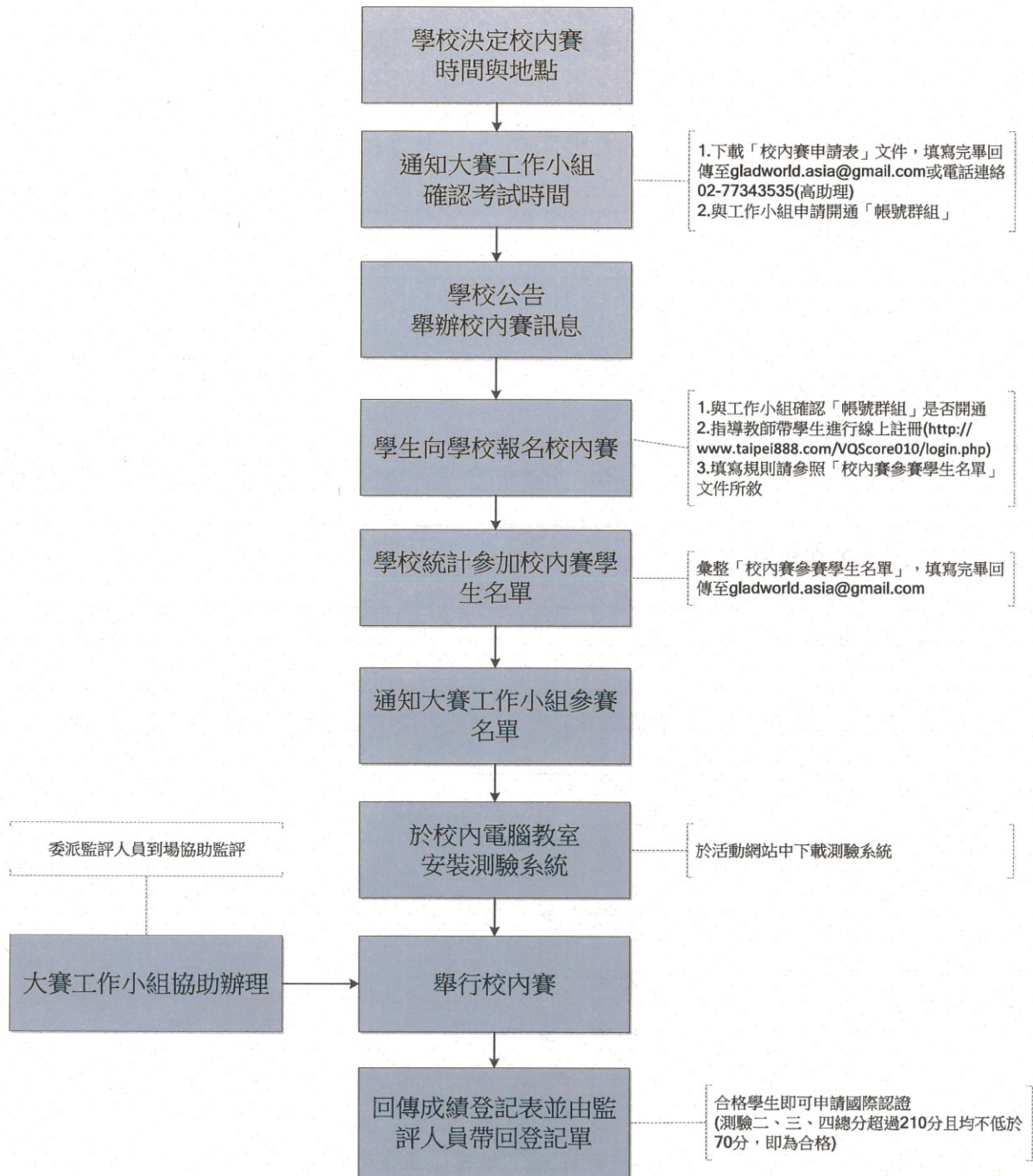
2. 個人獎獲獎名額：冠軍一名、亞軍二名、季軍三名。
3. 金腦獎獲獎名額：依各組成績排名前二十名（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）。
4. 成功獎獲獎名額：凡全程參賽者，即頒予成功參賽證書。
5. 教師指導獎名額：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，即頒予教師指導獎證書。
6. 指導教師證明：每位指導教師所指導的參賽選手全程參與區域賽，全程參與係指參賽學生完成：（1）線上報名區域賽、（2）確實到場考試且（3）考試中無早退以上三項事項。

拾參、其他事項

1. 每梯次在電腦教室進行線上測驗。
2. 比賽軟體公布於網頁，可供學校或選手自行下載練習。
3. 校內賽結束後，若比賽總成績達 210 分以上，且測驗二、測驗三及測驗四皆不低於 70 分，可依個人需求委託承辦或協辦單位將其比賽成績送至 PVQC 承辦單位申請。
4. 主辦單位保留本競賽活動辦法之修改權利。
5. 本競賽相關訊息公告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應用電子系網站（<http://www.gladworld.net/competition>），若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洽高助理（02-77343535）、陳助理（02-29648400），其電子郵件為 gladworld.asia@gmail.com

附件一：校內賽流程

【校內賽流程】更新日期：2013.10.01



PNCQ專業英文詞彙能力大賽—獎項計分方式>

更新日期：PNCQNTPS>

頒獎典禮頒發「團體獎」、「個人獎」、「金腦獎」、「成功獎」及「教師指導獎」共五種。>

一、團體獎計分方式如下：>

- (一) 該科M係學生參加「地區賽」且全程參與，每生加O分。>
- (二) 該科M係學生獲得該類別（餐飲、觀光或資訊）之冠軍得CN分；該類別（餐飲、觀光或資訊）之亞軍得S分；（餐飲、觀光或資訊）之季軍得Q分。>
- (三) 該科M係學生在測驗二、測驗三及測驗四總分達標準分數PCN分以上，每生加O分。>
- (四) 該類別帶隊教師每位Q分。>
- (五) 以上團體獎計分方式以各類別分別辦理>（例如：「餐飲」類別團體獎—高中職組、「餐飲」類別團體獎—大專院校組……以此類推）。>

二、個人獎計分方式如下：>

(一) 「地區賽」計分方式說明如下>

Q 參賽學生須完成測驗系統之測驗二、測驗三與測驗四共三種測驗項目。>

PL 以測驗二、測驗三與測驗四總分為排序依據，該區排序分數前六位，頒發區賽獎狀，第一名取一位、第二名取二位、第三名取三位。>

(二) 全國比序方式說明如下>

全國比序成績係根據地區賽成績，挑選全國排序分數前六位，頒發全國獎狀，第一名取一位、第二名取二位、第三名取三位。>

三、金腦獎計分方式如下：>

根據全國排序成績，挑選各類別（餐飲、觀光及資訊）全國排序分數前二十位，頒發獎狀（大會得依參賽人數與表現作調整）。>

四、成功獎計分方式如下：>

該學生報名「地區賽」且全程參與，即頒予成功參賽證書。>

五、教師指導獎計分方式說明如下：>

凡所指導學生獲得個人獎前三名或金腦獎，即頒予教師指導獎證書。>

1. 參加北一區、北二區域賽參考縣市：新北市、台北市、桃園縣、新竹縣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連江縣。
 2. 參加中區區域賽參考縣市：苗栗縣、台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。
 3. 參加南區區域賽參考縣市：嘉義縣、台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台東縣。
 4. 若報名人數過多，主辦單位有權於隔天加開場次，並以電話或電子郵件聯繫提前通知。
 5. 主辦單位保留此活動辦法之修改、變更之權利。
- >

